

# 北京交通大学学院、部、处、室文件

院 发【2017】13号

签发人：王喜莲

## 电气工程学院学生实验守则

为促进实践教学顺利开展的同时确保师生的人身安全和设备的完好，特制定本学生实验守则。凡在本实验中心做实验的学生必须遵守下列规定。

**第一条** 遵守实践课堂纪律，听从指导教师安排。

**第二条** 按操作规程使用本次实验相关设备，未经实验中心工作人员批准不得随意开启设备、拆卸设备或者换用其它实验设备。

**第三条** 严禁带电接线或拆线。接好线路后，要认真复查，确信无误后方可接通电源。如无把握，须请教师审查。

**第四条** 实验过程中如果发生事故，要保持镇定，要迅速切断电源，保持现场，立即向指导教师报告。

**第五条** 欲增加或改变实验内容，须事先征得指导教师同意。

**第六条** 非本次实验所用的仪器、设备，未经指导教师允许不得动用。

**第七条** 损坏仪器、设备必须立即向实验中心工作人员报告，并做出书面检查。责任事故要酌情赔偿。

**第八条** 要保持实验室安静，不可嬉戏打闹，不能串组，要维护实验室干净整洁。

**第九条** 实验结束后，关断电源，恢复仪器、设备初始状态，工具、仪表放回原位，实验台保持干净整洁。

**第十条** 不得穿拖鞋、跨栏背心进入实验室，不得在实验室内喧哗，不得在实验室内吃东西。

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电气工程学院

2017年5月22日

报：

送：

发：